

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- ~歡迎光臨~

轉知國立東華大學傑出校友推薦相關資訊

最新公告

發表者：人事主任

發佈於：2018-02-13 15:37:18

- 一、推薦期間自即日起延長至107年3月31日止(以郵戳為憑)，請將推薦表等相關文件及證明(影本)，寄至國立東華大學秘書室公關宣傳組(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一號)，信封請註明「東華大學傑出校友選拔」，並請一併寄送推薦表WORD電子檔至電子郵件信箱 Gspr@gms.ndhu.edu.tw，郵件主旨請以「東華大學傑出校友推薦表-姓名」為題。
- 二、「國立東華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」及推薦表逕自國立東華大學秘書室表單網頁內下載(<http://www.secret.ndhu.edu.tw/bin/home.php>)。